

第十四届“春华杯”征文大赛文学创作类二等奖

殊途同归

单莹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 2015 级)

一、雨水

楚君来找我的时候我正琢磨着将满地的药材分类整理好，雨水时节的天姥山潮湿得难以忍耐，呼吸间都是露水的清甜。

他穿过乍暖还寒时节浓重的雾气，穿过破冰喷薄而出的剡溪，走过料峭春风，走过湿滑小路，来到我这里。一肩晨露，满面尘霜，执剑而立，气宇轩昂。

他唤我，越娘。

“越娘，青莲先生回去了。”

“为什么？不是住得好好的。”

他看着我，眸里是化不开的昏暗。

“洛阳城破了。”

时唐天宝十四年。安禄山、史思明携大军出蓟城南，先夺洛阳，后破潼关，所到之处浮血漂橹，铁蹄遍野，眨眼村落荒草，千家鬼哭。

由是祸乱继起，兵革不息，民坠涂炭，无所控诉。

越地有天姥，云霞明灭或可睹。天姥连天向天横，势拔五岳掩赤城。

一座云缭绕的仙山，于水怀抱中吞吐日月，高远似天外通途，古往今来不知道是多少迁客骚人醉极纵情、醒放白鹿的风水宝地。千百年来的光阴流转，水泽山丘，皆在悠长的岁月中酿成温柔酒，人雅可养其心，人雄可成其事。

天姥有剡溪，非常人不可往。渌水荡漾，两岸猿啼，春来万物灿然，秋去叶落无痕。岸危崖壁立，林木森森；涧怪石累累，瀑潭相叠。

这是我和楚君的故乡。我们的祖祖辈辈，皆生于斯长于斯，食镜湖甘甜的水，言越乡淳朴的音，在这与世隔绝的小小桃源，将几首软糯的小调民歌，从混沌的远古洪荒唱至如今。男子求真问道，虽未见得道飞升，亦可言霓为衣兮风为马，云之君兮纷纷而来下。而女子养桑浣纱，日出而作，日落而息，镜湖水如月，耶溪女如雪。

滚滚俗世，似乎从未给这片净土抹上烟尘。

正是开春，崖边覆着一层薄雪，我透过氤氲的雾气，看见楚君眉眼分明。山河俱寂。

良久，他抬头。

“越娘，我要出山。”

我侧过头，双眼直直地盯着崖边藤萝。

“为何。”

“无为无不为。知不可为而为，吾愿往矣。”

我听到他的言语一字一字落在心上，掷地有声。

“大道无形，生养天地。道非无物，皆在心中。如今苍生何苦，百姓何辜，我就愿执这三尺剑，去天下所有穷凶极恶之地走一走，惩奸除恶，涤荡万千妖魁魔魂。

“身体皮肉，无非俗物，心清持素，自可不垢不灭……方生方死，方死方生。”

“可这么多年，从来都没有一个越人想走出天姥山。”我哽着嗓子，艰难的说。

要不是那位青莲先生……

“越娘。”他轻声打断我。

——何必呢。我们祖祖辈辈都在这世外安稳地活过了，外面的枯荣更迭，与我何干？

“若我于世间疮痍视若无睹，何以解惑，何以悟道，数十韶光也不过黄粱大梦一场，仙魔挣扎，难辨真我。我宁愿做个烂柯人，也不愿任一生被安逸鸠毒。他年化三清，吞日月，一念坐忘，也好不负初心。”

山风携一缕缥色，将他袖上翠竹拂过，他一身青衫磊落，眉眼间如烟如雾似墨研画，似乎是这白茫茫的世间唯一的光彩。

——越娘，你可愿等我。

那一日。

天姥山顶三清台上，密密麻麻站满了越人。

人墙一圈一圈排开，把族长和楚君围在中间。

他跪在族长面前，腰杆挺得笔直。

族长身后，便是越人千百年的宗祠。

族长问他，自古越人不入世，你真执意出山？

“弟子心意已决。”

“堕入红尘蠢物之间，你可能窥天道而塑仙身？”

“弟子愚钝，尚在俗世挣扎。出山，只因有一事不明。”

“何事？”

“传说佛家杀生要入十八层地狱，刀山火海披荆斩棘。然昔日孔雀噬佛金身，佛破背而出，佛亦染血。是曰心中有佛，则无上慈悲，纵开杀戒，亦可步步生莲。”

青砖素地，楚君向着宗祠三叩首。

“不破不立，弟子愿以身为剑，心怀大道，纵天命难违，也要为天下苍生，求一条生路。”

那一日三清台只剩下凛冽的风声。族长在宗庙前站了很久很久。楚君也跪了很久很久。霞光熹微时，终于听到族长一声叹息。

第二日，族长尽聚族中青壮，言明天下兴亡，诸君可自行去留。

入世者十之七八，守山者十之二三。

下山的那天，正是雨水。楚君撑起一把油纸伞，护住我们两个人，我紧紧抓着他的袖子，就这样一路走到山口，两相无言。

转弯就出山了，他停下来，转过来看我。

我的手指骤然收紧，然后又缓缓松开。明明我们这样近，我却觉得如此遥远。

他抓住我的手，轻声说：“越娘，你看，雨水过后，春天就来了。”

——待天光破云之日，我必远归。

……好。愿那时我们还有把酒祝春风的从容。

那抹天青就这样在视线里愈来愈淡，直至消失不见。

——愿君珍重。

我终是忍不住红了眼眶。

雨水过后，一夜返青，万山润遍。
黑水清阔，白山巍峨。水婆婆，山缄默。
别君去兮何时还？
是为伊始。

二、立 秋

今日，立秋也。
立，建事也。

“乱世出枭雄，楚老弟。”安路冲我挤眉弄眼道。“正是你这般青年才俊建功立业的大好时候。”

可不是枭雄么……我如是想着，都拼死拼活给这片本已千疮百孔的土地再啄出几个洞来。赢了的肥肠满脑，输了的头破血流。

我无力地倚在病床上，摆摆手说：“先别给我扯没用的，课长呢？”

安路暧昧一笑，“自然是抓人去了，刺杀这么大事……更何况几十个人连个刺客都抓不住。啧啧。”他一脸幸灾乐祸地摇摇头。

那个刺客身手倒是不错，就是不知道和自己比起孰高孰低。不知道有没有机会和自己交手。

这么一想，胸口缝针的地方又开始阵阵发闷。

“还是要亏你啊老弟，要不是你替加茂课长挨那一下……哎呀，玩真的呀你。”

我故作后怕地叹口气，“我不也是险中求富贵嘛。这事儿老哥你能不懂？为了抢这一功，谁知道差点把命搭上。”

“太险了，太险了……”安路喃喃说道，往我身上一划，“再偏个一寸，给你多少富贵，你都得带去阎王那花了。”

不可能。我都计算好了。绝对的有惊无险。

“你可别咒我。”我伸手从他兜里掏出烟盒来，刚要找打火机，他赶忙按住我，“哎，这可是医院。”

“废话。”我继续保持掏兜的动作看都不看他一眼。

咔哒。打火机一声响。我把烟放进嘴里，感觉那辛辣的烟草味充斥着整个胸腔，这才暗暗压下了发凉的指尖。

没办法。因为纸上的任务就是，盯紧加茂，准备受伤。重要的是混进陆军医院，别的倒都是其次。

我缓缓吐出烟圈。下一步，就是等待情报，确定配方所在的位置。然后……步步为营。我一字一句地对自己说。能进石井总部一次差点就死了一回，想通过戒备森严的守备取得机密配方更是难上加难。

总会有办法的……

安路还在喋喋不休地念叨着：“不管怎么样，大难不死必有后福，你老弟可不就要飞黄腾达了……好运呐，有时候就差那一点点儿……你可别忘了老哥啊……”

我揉了揉太阳穴，苦笑着说：“老哥呀，这那刺客的枪子儿没弄死我，你可要把我絮叨死了……”

“你小子哈。”他作势打过来，“算了算了我可不讨没趣了，机关还一堆破烂事呢，给你喊个医生过来。嘿，说起来，你小子命可真好，那个越医生真是漂亮，水嫩水嫩的，啧啧，好好的美人，给日本人干这种恶心的事儿。”

“就你话多。”我掐着烟，连烟头快烧到指尖都没觉察，“对了，你刚才说那个医生姓啥？”

“姓越。不是有句诗，哎呀，啥来着，哦，越女天下白，镜湖五月凉。哈哈老哥也充一把文化人，不过那美人真是白生生的，像水做的。怎么，老弟你也有点意思？”

“哎君子好迷嘛，问一句有啥。”我漫不经心地挥挥手，“快去干你的事儿吧。我好着呢。”

“别抽烟了。”

“就这一颗。”

门咔哒一声关上了。留下晚霞和一室的安静。我捻了烟头，看着最后一丝烟在霞光中消失殆尽。

“卿本佳人……”我听见自己低声说。

越娘走进病房的时候，我已经点燃了第二颗烟。

“医院禁止吸烟。”她把医药盘放在床头，轻巧地抢过烟捻灭在烟灰缸里，“换药。”

全程像深潭一般沉着平静。我不发一言，有些贪婪地看她。

她比分开时瘦了，更显得身材修长，长发剪了，更加干练。她真的适合白衣，一身白大褂更让她飘逸灵动。安路说得对，我想着，她就是水做的。

只是那时她是小溪，是再清澈不过的湖泊，眼睛里是掩不住的对浩瀚大海的渴望。而现在她是古井，是再平静不过的深潭，波澜不起，讳莫如深，仿佛再没什么能留下痕迹。

镊子和纱布在她素净的手中交替着。

“粘上血了吗？”我问她。

她手一顿。“你的伤口很严重。”她默默垂下头，“还要补一副止血药。”我有点失望，指着她肩膀上的一抹红，“抱歉，麻烦你了。”

“不是你的，”她停了停，“是我之前受了伤。”

“怎么弄得？”我不禁蹙了眉。

“一个试验品……药剂量大了点……”

场面瞬间就冷了下来。橘黄色的夕阳落下去了，剩下的满是夜晚的黯淡和萧索。

明明室内温暖如春，我却感到了秋的萧索。

她麻利地打上结。“天黑了，我去开灯。”

“越娘。”我开口，声音在嘶哑的嗓子中挣扎着，“六年了。”

她的脸隐没在黑暗中。

立秋，暑气渐消，秋意无觅处。

何处寻？离人心中，满阶梧桐。

是为彷徨。

三、惊 蛰

今夕何夕兮？蹇洲中流。

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

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

心几烦而不绝兮，得知王子。

山有木兮木有枝。

在我十几载的记忆中，留下的都是楚君的身影。

小的时候，他撑着一叶筏子，带着我沿剡溪到最深的山林里。

我紧紧地抱住他的脖颈，他一手抓住陡峭坡路上突起的石块，一手小心地将我脸边的树枝齿草拨开。

他的手掌温热有力，将我托起，好够到最顶上的那棵药草。

我在河边洗衣服上的泥土时，他会坐在我边，轻轻哼着歌，等我洗完再背上我一起回家。

原来人一生真的会有一瞬间，美丽得让你恍惚一辈子。

直到那位不肯摧眉折腰的先生，一手提酒，一手执剑，且行且吟，一路走上天姥。

那些关于五花马，千金裘，斗酒十千，钟鼓馔玉的故事，让盛唐融化在酒香和灿烂的梦里。

我问青莲先生，那么繁华的人世，先生又为何跨过天堑一意独上天姥？

先生只是笑笑，酒盏中仿佛映出他眼角莹莹，随即他一饮而尽。

我并不想先生走，千百年来走上天姥的，他是头一个。但我也知道，先生注定还是要走的。也许是因为那送到半山的书信，也许是因为站在山脚携酒与他相聚的友人。

战争的味道最后还是随着书信落到了先生的鼻尖。那天月光如银雪，纷纷洒洒亲吻着先生紧皱的眉头和嘴角的苦笑。烈酒入喉时，先生的剑也跟着颤抖。凌乱的影子支离破碎，看上去说不出的孤独。

“世间行乐亦如此，古来万事东流水……”

“越娘？越娘？手上的药耽搁了。”有声音唤我，将我从回忆中唤回来。

“母亲？”

“又在想楚君了。”母亲了然地笑让我有些赧然。

“其实……我还在想青莲先生。”我对母亲说起那一日先生的泪花，有点不解，“对先生来说，既然舍了那万丈红尘走进这里，又为何要重新入世自寻烦恼呢？”

母亲看着我，轻声说：“你不解，是因为你不懂。对我们来说，这山清水秀的地方，叫作家，然而对先生来说，那个气势恢宏的梦，还是他的国。”

“像青莲先生这样的人，天姥山他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就算他漂泊不定居无定处，但他心所安处，即是他乡。道不在仙山上，道在他心中。”

“有朝一日，你若仍是不解，便去寻吧。”

我把母亲的话把记在心里，然后继续安安稳稳过着每日学医的闲日子。

山口的叶子绿了又黄，我还是没等到那个人回来。深夜里我剪着烛花，白日我看着风吹走指间的沙。

眨眼两度春秋。烛泪滴落，又是一年惊蛰。

我终于看到山口有人归来。

却没有我要等的人。

那一日暮色温柔，映照在楚君的佩剑上，仿佛将它安葬。

族长和青壮撑着筏子，将一盏一盏灯放进剡溪，大声呼喊：“楚君，回家了。”

老人牵着孩子，一遍一遍低声唱着古老的安魂曲。

流萤四散，殇歌安详。槐火飘散间，他似乎就在彼岸，在这微凉的寒夜里，等待船家，在他渡过生死这道河。

我们终于殊途。

我紧紧抓住那柄剑，害怕他漏看回家的路。

“我们在睢阳，跟张巡副使一起守了十个月。”一个壮汉说话间，竟不禁抽噎了，“城下面全是黑压压的叛军，一寸一寸将我们围了起来。粮食没了，树皮吃了，纸吞了，连皮甲也煮了……张副使杀了他的妻妾……”

我只觉身上阵阵发冷。

哪怕是再铁骨铮铮的汉子，此刻都泪流满面，“人吃人啊，睢阳是血做的。我们守啊守啊，弟兄病死的，饿死的，被吃了的，战死的，叛军一波一波的打，几乎不敢合眼，不到万人，硬是杀了十几万敌兵……十个月啊，睢阳是座死城啦……”

“楚君一口不肯吃人，就嚼着地下的草籽，还喂血给老幼……后来他们都死了……后来弹尽粮绝了，城破之前最后一战，血都流尽了，楚君全身浇上火油，直直冲进对面阵里……尸骨无存……”

泪水，不受我控制落在剑柄上，混合和我手上被剑锋刺破流下的血，让我眩晕。

谁在哭啊，谁在笑呀，哭雪衣如华，笑青衫未葬。

我在镜湖边枯坐一夜。

第二日，我辞别母亲和族长，背上药囊，带上楚君的佩剑，一如那远行的灵魂，头也不回地出了山。

不再踌躇，亦不再回望。

愚顽年岁过，雾深勘不破。
心悦君兮，故人未还，相思何处说？
正是惊蛰起。
是为断肠。

四、白 露

1937年7月7日，一座本守着百年和风细雨的石桥，一夕之间在战火中千疮百孔。

同年8月，上海派遣军的战斗部队发生食物中毒，不少士兵饮用了受霍乱菌污染的河水而死亡。

很快，日军组成了18个“师团防疫给水部”，在各条战线前方从事防疫给水业务和病理研究。

这些部门，统称为“石井机关”。

“日本陆军请求国内所有大学做的事情有两种：能做的事情和国内不能做的事情。对此，军队是经过多次会议才做出决定的，而且，对于‘国内不能做的事情’要另外想方设法……去中国东北北方就能做了。陆军遂决定在那里设立研究所。”

为了保守“国内不能做的事情”的秘密，一些身穿白大褂、脚蹬长筒胶靴并佩带手枪的研究人员，就这样，建立起庞大的牢狱般的平房，带来了数以百计的细菌病毒，带来了满世的罪孽，带来了十几年无法醒来的噩梦。

灾难，就这样降临在早已受尽苦楚的东北原野上。

活体解剖。凄厉的惨叫和支离破碎的肢体。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折磨。

四肢互换。将两个人分别截肢后互换四肢。

人畜杂交。强迫女人与马匹或狼青交配。研究“劣等民族的优化办法”。

病菌试验。看着病菌注入体内。等待着试验品非人非鬼生不如死。

给实验动物立的墓碑旁鲜花正艳，数万罹难者的白骨堆叠着在焚烧炉中化灰。

长夜漫漫。光明，为何从不眷恋这片土地。

我和越娘相识于1931年的上海。这座城无愧其名，海市蜃楼里的都城，

管他外世几番轮回，亦可醉生梦死歌舞升平，将那冰冷的水汽和炮火声都拥吻进灯红酒绿的繁华间。

彼时她正值十六花季，像一颗依山傍水的垂柳，亭亭玉立，但目光确是不输男子的坚毅。我们挽着手，穿过校园，听她讲悬壶济世的理想；或者一同站在游行的队伍里，高举传单的一刻，彼此相视一笑。

那些青涩的，带着甘甜与苦涩的，初恋时光。

那时她的笑容永远那么甜美真诚，可惜以后，很少看到她笑了，世道愈发险恶，她的脸遮掩在大大的医用口罩后面，偶尔看到还是在应酬时精美的妆容中，疏离，客套，对任何人都是一个样。

毕业后我们各奔西东。我去了法国，古老又静谧的巴黎没能留住我的心，于是我又辗转去了苏联，伏龙芝的雪夜滴水成冰，远比不上巴黎或上海那般温暖舒适，然而我却觉得冻僵的肢体下热流汹涌。

而越娘一意孤行，去了日本，依靠她过人的医学天赋大放异彩，她不再是一棵无名坚韧的柳树，她是一朵散发着醉人芳香的娇花，越绽放，越风情万种。

若这个人再不相见，她永远会是我心头的白月光，朱砂痣，云上仙山，手中珍宝。可命运偏偏让我们相见。

当我用了数年的时间经营谋划，打进石井机关成功潜伏，归国的第一日，看见她站在接机的队伍里，以石井机关研究员的身份和我握手的刹那，我才恍然发觉，就如我越行越远，她也再回不来。

乱世里没有人是归人，所有人都是过客。

我拥有了信仰，所以我站在这里，你站在这里，所以我失去了你。

我们总归殊途。

回忆是一坛陈酒，埋在心底太久，终于酿成了一腔温柔毒，但哪怕疼痛再烈，也只能再埋回心底，一丝一毫也不能渗入言语表情。

越娘每隔四小时来查一次房，或许是她和其他人说了些什么，养伤的这几日来探访的人寥寥无几。

正合我意。

我安静地盘算着自己的计划。几天的时间足够我摸清机要室的位置，然而这仅仅是个开始。机要室门口的全天设岗，从普通病房到办公区也要很远的距离，想要拿到鬼子的毒气配方并安全撤离，至少要不着痕迹地进入机要

室……

“换药了。”越娘推门而进。这么长时间，我们还是保持着不咸不淡地关系，聊着不多不少的话题，而她每次来，必以这句话开头，除此之外就没什么见面的理由。

我将速写本反扣到腿上，伸手接过汤药，一口喝下。

她一边检查我的伤口，一边漫不经心地问我：“这是在画什么？”

我镇定地把本子翻过来。

纸上是一座山，我不擅工笔，就寥寥几笔勾勒。山高耸入云，朦胧间似空中幻象；一路分花拂柳，莺歌燕舞，潺潺流水，如鸣佩环，端的是栩栩如生。

“很有雅兴。”她探寻的目光对上我坦荡荡的神情，不自然地别了开来，“这是哪一座奇山？”

“天姥山。”我慢慢地拾起笔，又在纸上信手涂抹开来，“百年前诗仙李太白心中的仙山。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

“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怎么突然想到这座山了？”

“上次入浙，听当地人讲的。打那之后，我就想着……”我把笔丢在一边，把本子竖起来，“战事平定了，我的家就是这样的，”

一座木屋，静静在半山腰驻足。屋前有树，有花，有田地一亩，有溪水淌过。

“像这样，点上一盏清茶，在溪边洗墨，随便我画些喜欢的东西，一亩田，随便我种什么，等到日落，揽五分红霞，采花回家。树林边，小溪旁，多美好。”

越娘安静地注视着画，嘴角慢慢地弯起，“没想到你还是个诗人。”

“想过太平日子呗。哪能称得上诗？”不过是梦罢。

“还可以填上烟囱。”她拿过笔，慢慢加上几笔。炊烟袅袅升起，和山中氤氲的水汽交织在一起，模糊了晚霞。

“就我一个人，哪会起炊。”我沉默了一下才哈哈说道。

“会有的。”越娘抬头看我，她微笑着，太阳下了地平面落在她的眸子里，那一瞬间的温暖让我跌落在回忆与现实交织的空白中，难以自拔。

“这么温暖的地方，大抵就叫做家吧。”

夜已经深了。屋里愈发黑了，我却枯坐在黑暗中。

慢慢翻过一页，手指滑过医院结构图上我画的每一条线路，都清晰地出现在我的脑海中。

我突然非常想要一颗烟。

我没有说的是，其实我想要一个家，那里与世无争，屋前有树，有花，有田地一亩，有溪水淌过，有我，有你。

树林边，小溪旁，炊烟袅袅时，我蓦然回首，你就在霞光最盛处，相视一笑。

鸿雁飞，叶低垂。

苔上履履痕，三五痴心人。

拂去心上尘，心事如何问。

又是一年白露时。

是为悲凉。

五、清 明

浮生一片草，思君催人老。

我望向这片焦土，几乎无法把它和青莲先生口中的巍巍长安联系在一起。

灰旧的城墙斑驳几成土，城外老树倒的倒，枯的枯，光秃秃地张牙舞爪着。破败的街道，业火还未熄灭。诺大的城里连一声鸟鸣都没有，只有饥民的哀号和啜泣。妇孺想着丢失的孩子而流泪，幼童趴在父母的尸体上大声啼哭，老人在叹息着求着一口米，伤者在痛苦地呻吟。

我脑海里一边是天姥的美丽，一边是一路来的荒凉。

一面瑶池仙府，一面森罗地狱。

我搀扶着一个断了腿的老翁，一边处理着他的伤口，一面轻轻问着：“老伯伯，现在是哪一年了？”

“至德二载了，姑娘。”

至德二载，睢阳之役，张巡率不到万人坚守睢阳城十月之久，使得朝廷不断地得到江淮财赋的接济，西京长安终于得以保全。

我就在这长安城中的医馆，跑前跑后，每日昼夜不息，也救治不来那么

多的伤员。

平生第一次，我被绝望淹没。

楚君……也可曾有过这般感受？当他发现任他拼尽最后一滴血也斩杀不尽宵小奸贼，当他发现自己只能眼睁睁看万人被食却无力阻止，当他发现这世上永远有人在受苦永远都无法得到救赎……

这种情绪慢慢在我心中发酵，直到我看着一个回纥大汉将一个孩童从他的家人身边虏走，跪地祈求的老人被一脚踢开时，我只觉得全身的血液都涌到了头顶。

我抄起身边能拿到的所有东西朝那个壮汉挥去，那个大汉回头，吃痛的神色，凶恶的眼神，一格一格缓慢地显现在我面前，我闭上眼睛，以为在劫难逃。

“兀那小贼，休得放肆作恶！”声音如洪钟一般，全场一凛！

我赶忙睁开眼，却只见剑光一闪，那大汉胸口一根红线激射而出。

来者长须皆白，衣袂仍在空中漂浮，剑尖落下一滴血来。

当是侠骨铮铮。

医馆中药香弥散，我和青莲先生对坐着，一时竟相对无言。

短短两载，先生竟已白了头，那稀疏的银发，竟无法用簪篦梳起。

“先生，你的头发……”

“哦？朝如青丝暮成雪，没什么可悲的。”先生爽朗地说。

“越姑娘，怎地你竟在山下？楚弟可还尚好？”先生的言语间满是关切。

“……楚君……他战死了……”

“……”

我看见先生的嘴唇喻动一下，却什么声音都没发出来。寂静许久，才听见先生说：“可有酒？”

我拿来药酒，斟满三碗，看着先生将其中一碗洒在地上，然后端起酒杯，一饮而尽。

先生粗重地喘息着。

“当浮一大白啊……”

我心里的酸楚在喉间翻涌，又被自己生生咽下。

“先生，那些回纥人怎生如此大胆，光天化日趁火打劫？”

“是朝廷允的，许诺他们帮着援军克城之日，土地、士庶归唐，金帛、子女皆归回纥。”

我忍了又忍，终于咬牙说道：“这样的唐皇，先生保他作甚？”

我讲起睢阳楚君的死，讲起一路上的满目疮痍，讲起这不能长安的长安城。

先生正色道：“我保的不是唐皇，而是大唐。”

“越姑娘，我故事里的繁华盛景，你一路来的刀山火海，你看到的长安城，都是我的国。”

“哪怕支零破碎，哪怕山河不复，只要我脚下这块土地犹在，我总是有家的人。”

“而反之，即使这世上只剩我一人以唐为姓，国亦不亡。”

“想当年翰林，贵妃研墨，力士脱靴，高官厚禄，非吾所愿。这座皇宫啊，我知道，已经朽到骨子里了，磨光了我那些壮志豪情，磨白了我的头……”

“山河失鹿，世人倥偬，更需有识之士以身为誓，碧血绘丹青，虽九死而未悔。”

“我执剑，若能杀一个乱臣贼子，也许就能让一方无辜百姓免遭苦难；我奔走，若能唤醒一个热血侠士，也许就能让一寸土地免遭凌虐。我年近迟暮，但我鞠躬尽瘁。我才疏力薄，但我问心无愧。”

先生负手而立，注视着破败的商铺，目光渐渐地放远，仿佛看到那宝马香车花如雨的喧尘，又仿佛是那沉疴恹恹但仍温柔以待的家国。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

世若有谪仙，当此形容。

那晚我摩挲着楚君的剑，一个大胆的念头像一片疯草在我心中高长，摇曳不止。

第二日，我跟在青莲先生的身后，日夜兼程，加入了正在战火交接处的唐军。

战旗飘摇，最初沦陷的洛阳城外硝烟弥漫，血气四溢，刀戈满地。唐军安营扎寨，修整队伍，只待一鼓作气，收复东都。

将士们在营帐内外急匆匆地走动，或是运送伤员，或是传送战报，与长安的破败压抑不同，这里满是大战在即的紧迫和严肃。

我想着，即使我是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子，总有我可以做的，楚君所在的最前方，我也要去看上一看。

或许，我就会知道我究竟应该做什么。

于是万马齐喑亦不改其志。

“征讨安贼，复我东都！尽诛宵小，守我大唐！”

万人高呼，枪尖遥遥所指，即为洛阳。

清明雨纷纷，离人欲断魂。

折柳依依，为君安魂。

天光将近，道珍重春风。

是为释然。

六、霜降

我沿着管道轻手轻脚地爬行着。

当初建立这个陆军医院的时候，或许是出于处理废气残渣的考量，构架了庞大的管网体系，复杂交错，层层重叠。

想必他们也不会认为有人能走这么迷乱的渠道来偷东西。

耳边最大的声音是自己的呼吸声，我每根汗毛都竖起来，细细感受着身边的动向，一步一步，确定毫无差错。

一切都按着计划顺利地进行着，我心头却朦胧有一丝异样的不安。

我勉强压下这份预感，只告诉自己切莫自乱阵脚。

警报响起的那一刻连我也怔了一下。

计划出现纰漏，这并不是什么罕见的事，但无疑都是极其危急的关头。

马上冷静下来。我迅速地给自己下达了指令。首要任务是拿到配方，否则一切功夫都白费了。

我在一刹那间权衡好利弊，然后义无反顾冲向机要室。

枪声不绝于耳，子弹在狭小的环境里乱飞。我飞快地寻找着配方，知道几分钟后就会有成百的特务和宪兵到这里，一切都要从速……

就在门被猛地推开的瞬间，我把配方紧紧握在了手中。

枪口对准那张熟悉的脸，我差点扣动扳机。就在我为自己那一瞬的私情而自责的时候，越娘不管不顾冲过来，抓住我的手腕。

“快走。”我听见她压低的声音在口罩后面传过来。

“特务还有几分钟就到了，原来的出口通通被封锁了，跟我走，我带你

去隐秘的地方先把配方放起来。”

她拽着我的手腕，向门冲去。

我纹丝不动。头脑飞速转动着。

“跟着我。”她急促地喊了一句。

我看着她的眼睛，想看清里面究竟是什么情绪在翻腾。终于还是卸了力道。

奔跑，飞速地奔跑，越娘带我穿过无数我根本无从知道的密道，走过一个个房间，有些场景让我几乎作呕，但我不曾放慢脚步。我知道，敌人正紧随其后，一旦行动失败，不知道还会有多少无辜的人白白牺牲。

到头了。我们冲进一间房。我立即意识到我们无路可走。房中只有一扇窗。窗外就是医院大门。

“把配方给我！”越娘仿佛没有察觉。

她从我手中抢过配方，迅速扫一遍，然后从口袋中拿出一份和配方外观一模一样的文件、

我瞬间洞察了她的意图。

“不！”我下意识地阻拦她。

“嘘！别吵。”她手不停，笔下流出的字迹几乎可以以假乱真，“好了。”

她举起那份假配方，塞进自己的口袋里，然后把真的配方仔细地塞进我胸前的衣服里。

“这是命令。你的任务就是将配方安全地送到联络站。同志。”她微笑。笑得那般开怀轻松。

“躲到角落里，我把他们的注意力引开，你趁机撤离，从这间房出去左拐第二个就是你的病房。”

“不……”我紧紧拉住她，痛苦地闭上眼。

脸被一双极温柔的手托起，我睁开眼，看见她闪亮亮的笑容，满满的快乐，毫不掩饰的爱意，将我溺毙。

“楚君，你要活下去。别忘了，你的树林边，小溪旁，你要活着看到那些，连着我的份。”

下一秒，她猛然一跃，我伸手，只触到一片衣角。

“再见。”

她像是一只轻盈的鸟儿，头也不回地从窗边跃下，落到无数人的眼中。

“抓住她！”

“快追！这么多人抓不住个女的！”

“绑起来！快！搜！肯定在她身上！”

“把她带走！”

……

嘈杂的叫喊和枪声仿佛都离我远去，又好像清晰地敲打我的耳膜。我躲在阴影中，紧紧捂住口鼻，五官被放大到极致，感觉那些脚步声擦着我而过。

指甲掐进肉里，但我感觉不到疼。

我飞快冲进病房，躺到床上，掸掉身上的灰尘，擦掉汗水，整理好散乱的发型，把一切都调整到刚刚好。然后在安路推门的那一刻，挤出一个恰到好处的表情。

“真没想到越医生，哎呀呀，那么个美人，在机关呆了多久了，居然是个……啧啧，共党。”安路一边翘着二郎腿啃着苹果一边大发感慨，“果然人不可貌相，越是看上去无害的皮子越有毒。”

“偷的东西不是搜出来了？管她怎么有能耐，不是都没逃出老哥的手掌心。这回老哥怕是要高升了吧。”我装出一脸谄媚。

“哈哈，不止呢，知道吗，她就是之前刺杀课长的那个女刺客！”

我脑中嗡一下。

“哦？这怎么知道的？她招了？”

“哎呀，还没有，嘴可硬了，十八般武艺全上了还是一副死人相。不过这不用问，之前她逃跑的时候肩上中了一枪，一看伤口就知道了。”

我想起她肩上那一抹红和她当时躲闪的眼神，心里一阵阵抽痛。

“就冲那伤口和搜出的配方，她也是板上钉钉跑不了了！这下哥可是要飞黄腾达了，在机关这么多年，日本人哪里对咱这么客气过，哎呀呀……可惜这娘们嘴太死，要是再掏出什么情报……”

闭上眼，不想再看到那副小人得志的汉奸嘴脸。

黑暗中，越娘的笑容愈发清晰。我急切地思索着营救的方案，最后只能绝望地意识到，这场局里，她自己将自己摆成了一步死棋。

我紧紧握住拳。告诉自己，还不到时候。

至少，让她死得其所。

那一天正是霜降。

天还蒙蒙亮，行刑队将一个女囚拖到用来行刑的中庭。

她依稀能看出美丽的样子，只是一身血污，伤痕累累，双臂被齐齐折断。

她站在行刑台上，却好像站在最光耀的舞台上，竭力挺直脊梁。

“如果要死，我要看清楚你们的样子，等你们下了地狱，我和那些死在你们手里的冤魂也好找你们叙叙旧，”她狠狠啐了一口，露出一个阴森的笑，“你们也最好记得我，等晚上做梦的时候，看见我千万别心虚。”

“废物！由着她胡说八道！”安路气急败坏地给行刑队队长一巴掌，“快动手！”

队长这才从冷汗中惊醒。

“抬枪！”他一挥手。

越娘的目光直直地对准枪口，她的笑容从未褪去。

“行刑！”

枪声响的时候，惊起一窝卧巢的寒鸟。

霜降之后，冬日的严寒愈发逼近了。

越娘死的时候，没有看到那天的太阳。

衰草遍野，秋露霜降。

阡陌里，伊人墓。陇间低吟浅唱，无人幽幽相和。

人面不知，桃花依旧。

是为悼亡。

七、夏至

“越大夫！你看我伤口全好了！今个让我回去报道呗！”

“你伤口还没结痂呢！越大夫快别听他的！看我！我是真好了！提枪拉弓上阵杀敌不是事！”

“越大夫，我才是真好了，浑身全是劲儿，现在只想到外面去翻几个跟斗！”

“越大夫……”

我忍无可忍，猛地转过去，一把银针在光下闪过一道危险的弧度。

帐篷刹时一片寂静，一群血气旺的大兵吓得大气都不敢出，通通做小低伏状。

我冷哼一声，走过去该扎针的扎针，该喝药的喝药，听着他们鬼哭狼嚎，这才感觉舒坦了这口气。

唐军要的是一鼓作气，直取洛阳，这几日行军，一直是小股作战，只为摸清叛军的情况。

伤员流水一样流入我的营帐。

我凭借一身医术，再加上从天姥山上带下来的珍贵的药材，很快被委以重任。饶是有自愿随军的将士家眷和一路收留的难民的帮助，也是每日陀螺似的忙得焦头烂额，什么心绪都被忘在脑后。

军旅生活让我迅速干练成熟，再不复天姥时小女儿作态。

“越大夫啊，”有个小兵堆着满脸的笑，小心翼翼地问，“你看我这伤啥时候能好啊……”

我瞥他一样，“就你这伤，不在床上躺个十天半个月，别想出去。”

小兵的眉立时就皱下来了，“越大夫你医术那么好，就没啥办法让我快点好？”

我端了药碗来，递到他手里，“我可不是神仙，你要是不想受这罪，当初让这枪再往里插几个寸，就可以直接见阎王了，哪还用我出手？——喝。”

小兵苦着脸喝着药，感觉表情更惨了，听我说完，他赶忙道：“越大夫哪的话，这不是回东都的日子一天天近了，我怕到时候上不了战场。”

“赶着上战场干什么？赶着送死吗？”我冷声说。

“赶着回去……看媳妇嘛。”小兵有点不好意思。旁边的将士们听了都开始起哄，我一抬眼，发现小兵从脖子红到耳朵根。

“起什么哄？药喝完了吗？”我一斜眼制止了他们。小兵感激地一笑。

“你媳妇在东都？”

“嗯。我家在东都，我和她……从小认识的。”

我心里一痛，“有孩子了吗？”

“还没呢……成亲三天安贼就造反了……军队征兵……”

帐篷里又安静了。无论是士兵还是百姓都沉默下来。过了一会儿，才听见有人小声地念叨，伴着轻轻地啜泣。

“不知道我那瞎眼的老娘在城里过着好不好……”

“我那苦命的儿啊，让我可哪找……”

“我兄弟战死了……我得把他的遗物带回家……”

“不知道咱们什么时候才能回洛阳？”

“娘……我想家……”

我看着一双双湿漉漉的思乡的眼睛，感觉心里有一处柔软的地方被缓缓

触动。

“看来你过得很好。”青莲先生拈须微笑着看着我。

我摇摇头，“但我还是没有答案。”

“会有的，越姑娘。”先生揉揉我的头，“答案就在你心里。有朝一日，你一定能明白楚君的意思，明白我的意思。”

先生的手温暖又宽厚，我看着他知命之年仍卓尔不群的身姿，安心地点了点头。

攻城战终于打响了。我默默地留住了几个实在是爬不起来的将士，剩下的，我知道也拦不住。

小兵的伤口还没长好，但目光很坚决。我想了又想，最后只能开口说，“你媳妇就在城里面，没准还给你生了个大胖小子。等进去了，就能看到了。”

他莞尔，“越大夫，你可真是个好人的。”

我和一群老幼妇孺守在营帐里，听到外面擂鼓喧天，将士们的呐喊声和脚步声几乎将洛阳城压垮。

刀戈相接时清脆的响声，炮火低沉的轰鸣，土地翻起的巨响。血色的风撕裂旗帜，战马嘶鸣，杀伐，惨叫，呜咽，怒吼。我身边开始有人发抖，有人哭泣，有人双手合十祈祷，有人紧紧捂住双耳。

我默默数着，六个时辰了。

这场战斗并不顺利。

天色渐黑，开始有伤员向我这里转移，浓重的血腥味瞬间弥漫在整个帐篷里，压得每个人心头沉甸甸的。

“大夫！快救救他！”有人惊呼着朝我冲过来。头破血流。

我一抬头，看到小兵的悲切挣脱眼眶，凝固在那里。他胸前塌下去好大一块。

一探鼻息，我的胃里仿佛塞进一块大石。

那人一边抹泪一边说：“狗贼用了投石机，他就站在我旁边，石头来的时候我就感觉地动山摇，然后就发现自己陷在地里，这兄弟就在我原来的位置……”他脸上满是污迹，血、泥和泪水混合在一起。

我喃喃地低语：“就剩一面城墙了……”

他和他媳妇，却永远见不到了。

黑暗中火把燃烧着，外面的情景都被光投影到帐篷上，血溅在帐篷上，

说不出的可怕。

又有人来了。饶是我有了心理准备，此时也不禁痛呼出声，“先生！”

那个被人搀扶的血人，正是青莲先生。

他全身上下都被血糊住了，大大小小的伤口还在流血。而他口中仍咕语着：“给我剑，杀呀……杀呀……”说着就要翻身出去。

“先生！”我抓住他伸直的手臂，泪水不禁夺眶而出。他还在叫着，“杀呀……我们就回去了……”

终于有个小孩子大哭着扑进母亲的怀里，“娘，我害怕，坏人会不会进来杀了我们？”他的母亲只能搂住她一下下说着“别怕”，声音抖得像风雨里的一片树叶。

“别怕。”我站了起来，感觉所有人都看着我。

“别怕，”我一字一句说，“如果真有那一刻，我就守在帐篷口，等着他们踏过我的尸体。”

“无为无不为。知不可为而为，吾愿往矣。”

“方生方死，方死方生。”

“我故事里的繁华盛景，你一路来的刀山火海，你看到的长安城，都是我的国。”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

那一瞬，我的爱人，我敬重的长辈，他们都站在我背后，给予我滔天的勇气。纵我是一片柔软的柳叶，也在那一刻削铁成泥。

医者，悬壶济世之心。我无法眼睁睁看着生灵涂炭，也不能于身边之人死去而袖手旁观。与我无关，但心中有恶。善恶正邪，不在天地轮回，皆在我心。

生死一线之遥，我却终因解惑而释然。天下垂垂危矣，我若以一己之身换活人无数，百年之后也不算白走一遭。

楚君儒雅地微笑着，他浴火而飞，涅槃之际天地间光彩撕裂苍穹，所有的黑云星辰生离死别，都如枯叶焚尽，而他羽化成蝶。

我从未觉得我们离得那样近。

血绘丹青。光明终于撕破长夜。

我听见轰隆一声巨响，一片沉寂之后是万人欢呼。

“城破了！洛阳！我们……回来了！”

所有人都惊住了。我冲出营帐，正看见远处将士们边哭边笑挥舞着武器，东都大门洞开，迎接久归的故乡人。

“赢了！东都收复了！先生！”我兴奋地回来，所有人都在欢呼，流泪，感谢神仙保佑。

惊异，狂喜浮上青莲先生的脸，他激动得手舞足蹈，哑着嗓子放声大笑，“哈哈！洛阳……回来了！回家了！大唐……保住了！”

他的手无力垂下，那份喜悦定格在他的脸上，让他像一座庆功的雕塑。

小孩大胆过去戳戳他，“姐姐，这个爷爷不动了……”

我走过去，缓缓抚下先生瞪大的眼睛。

宝应二年，田承嗣献莫州投降。史朝义率五千骑逃往范阳，史朝义部下李怀仙献范阳投降。史朝义无路可走，于林中自缢死，安史之乱结束。历时七年又两个月。

我走过这青石长街，看春桃重生，枯木再发，终于决定不回去了。这山河人间，哪里都是我和楚君的家。

转眼韶华已过，那些太过遥远的岁月模糊了眉眼，但我回忆的尽头像旧日那般艳丽。

阴晴圆缺，花开花谢，长夜终会褪去，初雪后又有蝉鸣，岂非昭昭上天意。

借一刹光阴，这山千叠云万里，这月弯弦城不夜，我都要替那些逝去的人，好好看着。

珍重春风后，又是夏至。

我们终会同归。

八、立 春

毒气配方的泄露引得上下大为震怒，机关急于找到替罪羊顶住压力，而明明抓住犯人却泄露了配方的安路首当其冲，遭到了灭顶之灾。

他到死还沉浸在升官发财的美梦里。

同时，机关开始大清扫，逐个盘查每个人，凡有内鬼嫌疑的人通通就地处决。

严冬降临，组织指示我蛰伏，静待时机。

我小心翼翼地过着日子，心里却万分茫然。午夜梦回，我总能梦见越娘瘦削的肢体被子弹打成筛子，暴尸荒野。醒来发现枕头总是潮湿的。

是我害死她。我将无力的肢体伸开，放任悲伤拥抱自己。

一度思卿一怆然。

这个春节因为接连的不顺而冷冷清清，我在楼下小吃铺买了盘饺子，等忙完工作早已凉透，我也没有热，就这么一个人默默吃着冷饺子。

突然又想起来那一日我和越娘说起未来的家，说自己孤单一人，哪有人起炊时越娘温柔的表情。眼泪又止都止不住落在盘子里，哗啷直响。

她是我爱的人啊，这辈子都没第二个了。我们生离而错过六年，只有几分钟的相知又遭遇死别。

而我什么都做不得，只能看着她不得入土，还要做出一副拍手相庆的喜悦表情。

如果我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最亲爱的人死去，那我做的一切又有什么意义呢？

君不见赌书泼茶香，当时只道是寻常。

君不见柳老不吹绵，枇杷尚青修如盖。

君不见月冷不见人，一片伤心画不成。

我一边哭，一边将饺子塞进嘴里，沾了泪水的饺子咸得不行，吃进去满嘴的苦涩。

无论时光多么漫长难捱，这个冬天终于要过去了。第一缕春风拂过落雪的时节，组织召唤了一直沉寂的我。

他们给我带来了新的指示，同时，给我带来了一封来自越娘的信。

那娟秀的字迹，我曾经看过千遍万遍，早就刻在了心底。

楚君：

别来无恙？当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想必我已经不在人世了。

不要自责，不要难过，这步棋，是我自己的选择。

同为潜伏人员，这个任务本来就该由我们来完成，不是你，就是我。

而我们唯一不同的就是，你以为你在孤军奋战，而我知道我们在并肩而行。

我家世代书香门第，我父亲文士出身，行事最重风骨，忠君爱国。我从小耳濡目染，虽为女儿身，却有效木兰红玉等巾帼救国济世之心，我以此为志，立志学医，妙手回春，救天下人于苦难。

然而我渐渐发现，这国家早已病入膏肓沉疴恹恹，我能帮助国人脱离肉体的苦痛，却无法拯救他们精神上的愚昧；我能挽回有限个人的生命，却仍有成千上万的人因战争而死。

我陷入无限茫然的境地，这种情绪在我的导师告诉我日本用普通人进行惨无人道的医学实验时达到了顶峰。我开始质疑乃至憎恨我所学，我对打着救人旗号却夺走更多人生命的卑劣行径感到愤慨。

我无比怀念那段校园生活，那是我能回忆起来的最快乐的时光，也是后来漫漫黑暗中唯一能慰藉我心的光亮。你那时不像现在这么强健沉稳，但坚毅挺拔，像一颗不屈不挠的白杨，我们一起探讨救世兴国的看法，还有一些不知所谓的风花雪月，你的手宽厚温柔，有寒夜中彼此安慰的温暖，有坎坷中彼此扶持的力量。

后来我的父亲死在了日本人的暗杀行动中，他宣扬了那么久的“驱逐蛮夷”，日本人怎么会容忍他太久。命运到底还是待我不薄，就在我即将彻底陷入绝望的时候，组织找到了我。

他们看中了我的知识和性格。他们跟我说，真正错误的不是医学，而是战争中滥用科学的法西斯，他们告诉我，有一条路可以尽快结束这场战争，让更多无辜的百姓脱离苦难，尽管它注定是孤独的、黑暗的，只有真正的勇士能坚定地走下去。

这仿佛是一盏明灯，在迷雾中为我指引了方向，告诉我，我的所作所为并非毫无用处。

我有了信仰。但我不能告诉任何人。

于是我们终于走上了不同的方向，当我按照组织的安排登上去往日本的飞机时，你要去遥远的欧洲，我本以为我们这一辈子再也无缘相见了。

进入机关后第一次实验，我甚至没有勇气提起手术刀。我看着那血淋淋的肉块和皮肤，止不住的干呕。而当我闭着眼刀下见血的那一刻，我知道我们越来越远，手上沾血的我，该用什么方式与你握手。

他们告诉我，这将是一段看不见光明的道路，你只能踽踽独行，四处摸索。会有很多人不理解你，也会有人为你牺牲，甚至是你最亲近的人。人所不忍为者，我能为。

而今国家有难，纵是刀山火海，吾愿往矣。

只是当夜深人静的时候，我还是会想起那些死在我手下的人，会想起你手掌的温暖。我是那么的孤独。

后来，我奉命去过一次莫斯科。那个雪夜，我远远地在街口观察着我的目标，然后我看到了你。

你穿着军装。面目棱角分明，线条深邃，褪去了青涩模样，是那么英姿挺拔，注入了无尽的力量。你跟随着队伍游行，口中高喊着“共产主义万岁”，眼睛里满是熊熊燃烧的热望，敬礼的姿势干练而不失沉稳。即使是在那么多人的队伍里，我也一眼看到了你。

我跟了你三条街才回过神来。夜风鼓噪了我的外衣，吹乱了我的头发，却阻止不了我追随你身影的目光。我听见自己心跳如鼓擂，看到自己沉寂的灵魂又一次演奏起最优美的旋律。

我曾想过，若我的国家需要我，我就把我的腿交给他，为他奔波；若我的爱人需要我，我就把我的手交给他，任他支撑。我的生命是他们的防线，而我的心无悔无改。

——而现在，我心爱的那个人啊，就站在我的面前。他的灵魂与我一样炙热，我们不约而同地选择了相同的道路，我们可以分担苦难，也可以分享信仰，我可以把我的生命交付给他，而他也必定不会辜负我的信任。

这份狂喜，却无法与任何人分享，我只能在雪夜里远远追随你的脚步，用目光贪婪地丈量你的身姿，留在心底，时时安慰自己。

我知道，纵是我们现在走向不同的方向，但我知道我们有着共同的目标，一直大步走下去，总有一日，我们将……殊途同归。

而当你千里迢迢飞来石井机关的时候，我握住你的手。一如既往的温暖有力。

万物收藏，于我掌中。

我何其幸运。

所以，我最亲爱的人啊，我请你活下去，在我沉睡等待你时。这条最艰险的道路还很漫长，我们必定会失去最珍贵的宝物。而我用一身鲜血，化成破晓之际那一道浅红，我相信，光明总会眷顾这片饱受磨难的土地，黎明到来的那一刹，所有牺牲者的努力就都没有白费。

那时，整片华夏大地都是我可以安眠的乐土。

你的树林边，小溪旁，我将永远同在。

越娘。

我颤抖着手一遍一遍阅读着越娘的独白，每看一遍，嘴角的笑容就会扩大一分。

何其幸运。

万千心意，于我掌中。

我把信放在火苗上，看着它一点一点化成灰烬，希望却像是开了闸一样冲破我结冰的心河。越娘的身影就在那霞光最盛的地方，蓦然回首，嫣然一笑。

君埋泉下泥销骨，我寄人间雪满头。

我对自己说：

我热爱我的祖国，我知她破碎飘零，那我就不遗余力去拥抱她。

我热爱我的爱人，我知他蹒跚难行，那就不离不弃去搀扶他。

盛世安康，海晏河清，如她所愿。

等到战火消弭，哪里都是她的安乡，哪里都是我的树林边小溪旁，哪里都是我们的家园。

我们终将同归。

1945年，日本裕仁天皇通过广播发表《终战诏书》，宣布无条件投降。

长夜褪尽，又是崭新的一年。